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 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华宁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云南云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9月28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3
(三) 评价标准及抽样	4
(四) 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过程	5
三、绩效评价结论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 项目投入情况分析	9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0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2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3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4
六、有关建议	14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5

云南云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No. 180, Jianshe Road, 昆明市 电话 (Tel.): (0871) 65361373
Kunming City 建设路180号 传真 (Fax.): (0871) 65328179
Post Code: 650031 邮编: 650031 邮箱 (E-mail): ynydcpa@126.com

2022 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云达工字(2023)第 144 号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的要求,云南云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华宁县财政局委托,于2023年7月至9月对华宁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为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推动冷链物流网络向农村延伸,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促进合作联营、成网配套等有关精神,解决全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建设,进一步提升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能力,促进农产品提质增效和农业绿色发展。华宁县围绕柑橘、蔬菜、中药材等主要农产品,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已登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促进农产品提质增效和农业绿色发展、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是建设冷藏库、气调库、预冷库以及附属设施设备、冷链物流设备；二是整合华宁县电子商务产业园项目，打造华宁县农产品初加工中心和华宁县农产品冷链仓储中心建设成为华宁县产地冷链集配中心；三是创新产地冷链物流运营模式，形成“电商+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的产业链条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按市场需求加工和配送农产品；四是农产品品牌创建。

截至评价日，共完成宁州、华溪、盘溪、青龙、通红甸5个农产品果蔬种植区实施。共扶持建设主体31户，建设冷库148座（其中新建冷库107座，改建冷库41座）容积35796立方米。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本项目预算资金198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资金到位率50.30%。项目总投资为6505.40万元，按照《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资金使用方案》规定的补助标准测算，应补助资金金额为1796.28万元。

截至2023年5月24日，已向31户建设主体兑付补助资金1000万元，占应兑付资金的55.67%，剩余796.28万元补助资金未兑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2〕102号），下达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资金1988万元，对应绩效目标为：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65个。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有序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试点县建设，华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关于成立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试点县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成立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试点县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认真贯彻落实全面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部署，统筹推进试点县项目建设工作，统筹协调解决项目建设工作中的重大困难和问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掌握本项目决策阶段的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实施过程中的财务管理、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深入分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发现实际产出效益不及预期问题，查找存在问题原因，总结绩效管理经验，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质量。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包含的全部子项目，具体为本项目实施后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情况。评价范围包含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专项资金及一起投入到同一项目的其他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

济性原则。即：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存在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使用最具绩效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核心指标；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评价对象所产生的预期产出及效益；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及公众评判相结合方式为主，对项目特点深入分析，全面收集整理研究相关基础资料及技术经济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体系，采取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受益对象满意度及部分定性分析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判。

（三）评价标准及抽样

1. 评价标准

采用百分制确定指标权重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汇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2. 绩效评价抽样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抽样全覆盖，抽样比例100%。在查阅项目基础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的前提下，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至项目现场进行逐项考评，并开展问卷调查。

（四）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过程

1.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2〕102号）及《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云农市〔2022〕5号），结合《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的有关要求，本项目绩效评价以100分计，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10%、过程25%、产出40%、效益25%。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资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得0.5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0.5分； ③项目是紧密关联现行政策，得0.5分；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 ③与项目年度计划数或任务相对应，得0.5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0.5分。
		专项资金分配合理性	专项资金分配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支持的范围,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过程 (25分)	项目管理 (11分)	项目备案	①将项目情况及绩效目标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得2分。
		绩效自评	①按时提交自评报告, 资料报送完整, 得1分; ②自评相关资料质量及内容符合要求, 得1分。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①组织项目实施的管理机构健全, 得1分; ②项目主体责任明确, 得1分; ③项目管理规范, 得1分。
		项目公示及宣传情况	①是否进行宣传工作, 提供相关资料, 得1分; ②是否进行公示工作, 提供相关资料, 得1分;
		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①各级主管部门年度内针对项目资金或其中主要内容进行了检查督导, 得1分; ②各级主管部门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和财政主管部门报送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得1分。
	财务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得分=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及时性	①县级收到省级专项资金25个工作日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实施单位, 得2分; ②县级收到资金25个工作日未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实施单位, 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得6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得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 得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不得分。
		会计核算规范性	①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得1分; ②项目资金建立了专账管理或分明细科目核算, 得0.5分; ③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得0.5分; ④记账、报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5分，得分最高不超15分。
	产出质量 (15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得1分； ②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得1分。
		项目执行进度	①截至评价日，项目是否按计划正常实施，得5分，否则不得分。
		工程验收	验收通过，得8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 (5分)	进度控制	项目实施各阶段进度控制合理，项目开工、完工、验收及时，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产出成本 (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符合要求，得5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指标 (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群众满意度	①满意度为80%以上的，得10分； ②70%≤满意度<80%，得8分； ③60%≤满意度<70%，得5分； ④满意度<60%，不得分。

“决策”指标由“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构成，二级指标下设置五个三级指标和十四个评价要点。主要考核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

实施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立项程序是否规范；目标设定是否清晰、可衡量，目标任务是否细化分解；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申报是否合理等。

“过程”指标由“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两个二级指标构成，二级指标下设置九个三级指标和十六个评价要点。主要考核：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备案、绩效自评组织及管理情况、管理制度执行情况、项目公示及宣传情况、监督检查落实情况、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构成，二级指标下设置五个三级指标和七个评价要点。主要考核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包括：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项目质量可控性、工程验收、进度控制、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效益”指标由“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构成，二级指标下设置四个三级指标和四个评价要点。主要反映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并通过实施问卷调查，了解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主要工作程序包括：开展前期调研，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征求意见，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实地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

善，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8.79分，评价等级为“良”。绩效评价结论为：一是项目管理基本规范，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绩效目标相差过大，项目绩效指标与任务不相匹配；二是在资金使用管理方面，预算编制基本科学，资金分配基本合理，资金使用及会计核算基本规范；三是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基本达到预期，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超额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符合规定；但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资金未完全兑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8	80%
过程	25	22.01	88.04%
产出	40	36	90%
效益	25	22.78	91.12%
合计	100	88.79	88.7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投入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80%。涉及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方面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根据《云南省农业农

村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云农市〔2022〕5号），华宁县被列为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实施县，按照《云南省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实施方案》，在华宁县等全省21非贫困县中开展建设。

2. 绩效目标方面

绩效目标设立不合理、绩效指标不恰当。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云财农〔2022〕102号），下达了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65个以上。截止评价日，华宁县实际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为148个，是下达目标的227%，实际完成目标与预期绩效目标相差大，绩效目标不合理，绩效指标与任务及投资不匹配。

3. 资金落实方面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完成总投资6505.4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988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实施单位自筹解决。根据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华农发〔2022〕92号）要求，资金补助标准为：按照不超过项目建设总投资30%的比例进行补助，且单个建设主体补助资金不超过100万元，按照补助标准要求计算，华宁县实际应补助资金1796.28万元，截止评价日，实际兑付补助资金为1000万元，资金兑付率55.67%。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2.01分，得分率88.04%。涉及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两个二级指标，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项目管理方面

项目管理规范。一是绩效自评质量较好，按时提交自评报告，资料报送完整；二是成立县级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项目专班、专家指导组及验收组，落实和落细项目各个环节，项目管理机构健全，项目主体责任明确，确保项目有序推进和规范化管理；三是按要求开展了《关于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试点县项目实施主体资格审查的公示》《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验收情况的公示》《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补助情况的公示》，宣传及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2. 财务管理方面

资金使用管理基本规范，但资金未全部到位、资金到位不及时。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记账、报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不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中央下达补助资金为1988万元，实际到达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为1000万元，资金到位率50.30%；县级于2022年6月9日收到专项资金

1988万元，于2023年5月24日才下达1000万元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拨付时限超25个工作日，到位不及时。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40分，评价得分36分，得分率90%。涉及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方面

产出数量指标全部完成。根据省级下达绩效目标，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为65个以上，全年实际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148个，超额完成了省级下达任务目标。

2. 产出质量方面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但未制定项目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或标准。华宁县2022年度实施项目31件，截止评价日已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但项目实施主体未制定项目质量控制相关要求或标准。

3. 产出时效方面

项目实施方案及验收阶段进度滞后，不符合要求。按照《云南省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要求，方案编制阶段时间为2022年1月-5月、资金下达阶段为2022年5月-6月、项目实施阶段为2022年6月-11月、项目验收阶段为2022年12月底前。但截至评价日，华宁县未在规定时间内出台正式实施方案，项目验收时间也推迟到了2023年3月。

4. 产出成本方面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符合要求。严格按照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华财发〔2022〕92号）要求进行补助，补助资金未超过项目建设总投资的30%，单个建设主体补助资金也不超过100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2.78分，得分率91.12%。涉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具体分析如下：

1. 经济效益方面

经济效益未达到预期目标。本项目实际应补助资金1796.28万元，截至评价日实际兑付资金为1000万元，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55.67%，未达到100%。

2. 社会效益方面

社会效益达到预期目标。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是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重要的环节，有效缓解了农产品集中上市、供给过剩、价格下跌、农户收益减少的矛盾；扩大了农产品地域销售范围，使农产品跨过地域限制，走得更远，从供给过剩区走向产品急需区；创造了农产品升值的空间，使农产品走的更远，走的更有价值。通过本项目实施，华宁县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100%，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100%。

3. 满意度方面

受益对象满意度98.67%。本次绩效评价共收回有效问卷30份。通过问卷调查情况反映，一是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资金了解情况，86.67%的受访人表示非常了解，13.33%表

示了解；二是对该部门信息公开公示满意情况，96.67%受访人表示非常满意，3.33%受访人表示满意；三是对本次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了解情况，100%受访人表示完全了解；四是对本次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了解的途径，90%受访人表示通过政府工作人员上门讲解，10%受访人表示通过公告栏公式；五是项目实施后，对当地经济发展促进效果情况，100%受访人表示效果显著。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

项目绩效目标不合理。下达绩效目标为建设65个以上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实际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为148个，实际完成值为目标值的227%，实际完成值与绩效目标相差大，绩效目标不合理。

（二）资金到位率不高，资金到位不及时

项目预算补助资金198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资金到位率50.30%。县级于2022年6月9日收到补助资金，于2023年5月24日才下达1000万元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拨付时限超25个工作日，到位不及时。

（三）项目实施进度滞后，补助资金兑付率不高

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未严格《云南省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实施方案》要求的时间节点编制完成实施方案和完成项目验收，项目完成投资总投6505.40万元，根据华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华农发

〔2022〕92号）补助标准测算，华宁县实际应补助资金1796.28万元，截止评价日，实际兑付补助资金为1000万元，资金兑付率55.67%。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

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确保项目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及指标之间匹配，避免绩效目标设置过低，导致实际完成目标与设定的绩效目标差异过大。

（二）强化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加大与同级财政组织协调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及时了解资金的到位情况和项目推进情况，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倒逼各单位严格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的主体责任，促进资金及时到位，提高资金到位率。

（三）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按时完成项目，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兑付

一是重视项目全过程管理，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方案编制、资金下达、项目启动、项目验收等相关工作，认真梳理当前项目实施进度滞后及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具体原因，避免出现项目实施慢、验收慢、资金兑付慢等问题，保障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兑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附件：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实施情况表
3.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云南云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



附件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项目的设立程序、资料要件、论证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资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③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得0.5分。	2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紧密关联现行政策；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①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0.5分； ③项目是紧密关联现行政策，得0.5分；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1	实际完成目标与预期绩效目标相差大，绩效目标不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 ③与项目年度计划数或任务相对应，得0.5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1	绩效指标与任务及投资不匹配。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2	
		专项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专项资金分配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支持的范围。	专项资金分配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支持的范围，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过程 (25分)	项目管理 (11分)	项目备案	2	①是否将项目情况及绩效目标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①将项目情况及绩效目标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得2分。	2	
		绩效自评	2	①是否按时提交自评报告，资料报送是否完整； ②自评相关资料质量及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①按时提交自评报告，资料报送完整，得1分； ②自评相关资料质量及内容符合要求，得1分。	2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5分)	项目管理 (11分)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3	部门组织项目实施的管理机构是否健全、主体责任是否明确、管理是否规范。	①组织项目实施的管理机构健全，得1分； ②项目主体责任明确，得1分； ③项目管理规范，得1分。	3	
		项目公示及宣传情况	2	项目实施单位公示工作、宣传工作的具体实施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公示、宣传工作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进行宣传工作，提供相关资料，得1分； ②是否进行公示工作，提供相关资料，得1分；	2	
		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2	各级主管部门年度内是否针对项目专项资金或其中主要内容进行了检查督导。	①各级主管部门年度内针对项目资金或其中主要内容进行了检查督导，得1分； ②各级主管部门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和财政主管部门报送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得1分。	2	
	财务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2分。	1.01	项目预算资金198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资金到位率50.30%。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县级是否在收到专项资金25个工作日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实施单位。	①县级收到省级专项资金25个工作日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实施单位，得2分； ②县级收到资金25个工作日未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实施单位，不得分。	0	县级于2022年6月9日收到专项资金1988万元，于2023年5月24日才下达1000万元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拨付时限超25个工作日，到位不及时。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6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不得分。	8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25分）	财务管理（14分）	会计核算规范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②项目资金是否建立专账管理； ③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记账、报账是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是否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得1分； ②项目资金建立了专账管理或分明细科目核算，得0.5分； ③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5分； ④记账、报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不得分。	2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	15	是否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 65个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5分，得分最高不超15分。	15	
	产出质量（15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得1分； ②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得1分。	3	未见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工程验收	8	是否验收通过。	验收通过，得8分，否则不得分。	8	
	产出时效（5分）	进度控制	6	项目是否按计划正常实施；	项目按计划正常实施，得5分，否则视情况酌情扣分。	4	实施方案及项目验收进度不符合《云南省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实施方案》要求。
	产出成本（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6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是否符合要求。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符合要求，得5分，否则不得分。	6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效益（25分）	经济效益指标（5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	5	是否完成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的目标任务。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2.78	兑付率55.67%。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	5	是否完成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目标任务。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5	
		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	5	是否完成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目标任务。	得分=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5分，得分最高不超5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满意度	10	调查目标群体对项目的满意度。	①满意度为80%以上的，得10分； ②70%≤满意度<80%，得8分； ③60%≤满意度<70%，得5分； ④满意度<60%，不得分。	10	
合计			100			88.79	

附件2: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 (万元)				项目完成投资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合计		1988	1988.00	0.00	0.00	6505.40	1796.28	0.00	4709.12	1000.00	1000.00	0.00	0.00
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华宁县泉味鲜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	63.11	63.11			190.07	57.02		133.05	31.75	31.75		
2		华宁松子厂蔬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10.09	10.09			30.38	9.11		21.27	5.07	5.07		
3		华宁腾跃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54.92	54.92			165.41	49.62		115.79	27.63	27.63		
4		华宁鸿旭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43.78	43.78			131.85	39.56		92.30	22.02	22.02		
5		华宁朵洛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110.67	110.67			360.98	100.00		260.98	55.67	55.67		
6		华宁强联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	48.63	48.63			146.45	43.94		102.52	24.46	24.46		
7		华宁远达柑桔专业合作社	83.68	83.68			252.03	75.61		176.42	42.09	42.09		
8		华宁丰杞柑桔专业合作社	109.91	109.91			331.04	99.31		231.73	55.29	55.29		
9		华宁华溪诚达家庭农场	23.1	23.1			69.56	20.87		48.69	11.62	11.62		
10		华宁华溪桔红家庭农场	81.65	81.65			245.93	73.78		172.15	41.07	41.07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进展情况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项目是否验收	验收是否合格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个)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	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	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	群众满意度
	合计						148	30%	55.67%	100%	100%	98.67
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华宁县泉味鲜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100
2		华宁松子厂蔬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100
3		华宁腾跃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100
4		华宁鸿旭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3	30%	55.67%	100%	100%	90
5		华宁朵洛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0	30%	55.67%	100%	100%	100
6		华宁强联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2	30%	55.67%	100%	100%	100
7		华宁远达柑桔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95
8		华宁丰杞柑桔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6	30%	55.67%	100%	100%	100
9		华宁华溪诚达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2	30%	55.67%	100%	100%	100
10		华宁华溪桔红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80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 (万元)				项目完成投资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1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华宁阿老表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76.38	76.38			230.05	69.02		161.04	38.42	38.42		
12		华宁恒胜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37.93	37.93			114.26	34.28		79.98	19.08	19.08		
13		华宁县华溪镇独家村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110.67	110.67			557.13	100.00		457.13	55.67	55.67		
14		华宁华溪祥松家庭农场	29.65	29.65			89.29	26.79		62.50	14.91	14.91		
15		华宁华溪桔强家庭农场	21.89	21.89			65.92	19.78		46.14	11.01	11.01		
16		华宁锐丰柑桔专业合作社	85.95	85.95			258.86	77.66		181.20	43.23	43.23		
17		华宁庆源果蔬产销专业合作社	39.7	39.7			119.58	35.87		83.71	19.97	19.97		
18		华宁盘溪张继华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50.75	50.75			152.87	45.86		107.01	25.53	25.53		
19		云南华宁今秋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24.73	24.73			74.47	22.34		52.13	12.44	12.44		
20		玉溪市好哩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79.4	79.4			239.15	71.75		167.41	39.94	39.94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进展情况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项目是否验收	验收是否合格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个)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	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	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	群众满意度
1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华宁阿老表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8	30%	55.67%	100%	100%	95
12		华宁恒胜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95
13		华宁县华溪镇独家村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6	30%	55.67%	100%	100%	100
14		华宁华溪祥松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100
15		华宁华溪桔强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100
16		华宁锐丰柑桔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8	30%	55.67%	100%	100%	100
17		华宁庆源果蔬产销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2	30%	55.67%	100%	100%	95
18		华宁盘溪张继华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3	30%	55.67%	100%	100%	100
19		云南华宁今秋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100
20		玉溪市好哩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8	30%	55.67%	100%	100%	100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 (万元)				项目完成投资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小计	上级补助	本级财力	其他 (自筹)
2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玉溪云品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62.49	62.49			188.21	56.46		131.75	31.43	31.43		
22		华宁县盘溪镇大寨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33.66	33.66			101.38	30.41		70.97	16.93	16.93		
23		华宁盘溪哲宇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61.82	61.82			186.20	55.86		130.34	31.10	31.10		
24		华宁盘溪李德美家庭农场	45.29	45.29			136.40	40.92		95.48	22.78	22.78		
25		华宁县九甸兴华柑桔专业合作社	102.14	102.14			307.63	92.29		215.34	51.38	51.38		
26		华宁盘溪旭俊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91.64	91.64			276.00	82.80		193.20	46.10	46.10		
27		华宁邓氏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110.67	110.67			543.71	100.00		443.71	55.67	55.67		
28		华宁县海滨果蔬专业合作社	33.3	33.3			100.30	30.09		70.21	16.75	16.75		
29		华宁丕春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110.67	110.67			377.55	100.00		277.55	55.67	55.67		
30		华宁青龙乡村家庭农场	110.67	110.67			345.10	100.00		245.10	55.67	55.67		
31		华宁通红甸杨力家庭农场	39.06	39.06			117.65	35.29		82.35	19.65	19.65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进展情况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项目是否验收	验收是否合格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数量(个)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兑付率	产地源头冷链物流设施综合利用率	农产品产后集散和商品化处理率	群众满意度
21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整县推进实施县项目	玉溪云品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2	30%	55.67%	100%	100%	100
22		华宁县盘溪镇大寨社区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	30%	55.67%	100%	100%	100
23		华宁盘溪哲字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7	30%	55.67%	100%	100%	95
24		华宁盘溪李德美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3	30%	55.67%	100%	100%	100
25		华宁县九甸兴华柑桔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0	30%	55.67%	100%	100%	95
26		华宁盘溪旭俊柑桔种植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2	30%	55.67%	100%	100%	100
27		华宁邓氏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6	30%	55.67%	100%	100%	100
28		华宁县海滨果蔬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100
29		华宁丕春柑桔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18	30%	55.67%	100%	100%	100
30		华宁青龙乡村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4	30%	55.67%	100%	100%	100
31		华宁通红甸杨力家庭农场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2	30%	55.67%	100%	100%	100

2022年华宁县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调查对象	受访者评价																	
	您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资金项目了解多少？				您对该部门信息公开公示情况是否满意？				您对本次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了解吗？				您对本次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补助标准了解的途径是？			项目实施后，对当地经济发展促进效果情况？		
	完全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了解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完全了解	基本了解	一般	不了解	政府工作人员上门讲解	公告栏公式	邻居沟通	显著	一般	较差
	20	15	10	5	20	15	10	5	20	15	10	5	20	15	10	20	15	10
问卷选择统计	26	4			29	1			30				27	3		30		
占比	86.67%	13.33%	0.00%	0.00%	96.67%	3.33%	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90.00%	10.00%	0.00%	100.00%	0.00%	0.00%
得分	17.33	2.00	0.00	0.00	19.33	0.5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18.00	1.50	0.00	20.00	0.00	0.00
平均满意度	98.67																	

备注：调查对象为受益群众；调查对象的问卷数为 30 份